古政【2020】112号

**新乡县古固寨镇人民政府事业单位**

**竞聘上岗(转岗竞聘)实施方案**

为规范本单位人事管理，促进优秀人才脱颖而出，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经镇领导班子会议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竞聘上岗工作。根据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652号）、《河南省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（豫办〔2010〕3号）、《河南省事业单位人员转岗竞聘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（豫人社事业〔2012〕5号）、《新乡市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新办〔2010〕19号）等有关规定要求，制定如下实施方案：

一、实施范围及原则

**（一）实施范围**

本单位在编在册在岗符合岗位任职条件的管理人员、专业技术人员和工勤技能人员，均可参与竞聘。

**（二）实施原则**

1、坚持空岗补缺、按岗竞聘、学用一致、人岗相适的原则；

2、坚持公平、公开、竞争、择优；

3、德才兼备、注重工作实绩。

二、竞聘岗位及数量

根据工作需要，设置岗位及确定具体数量。

三、岗位任职条件

1、基本条件

（1）思想政治素质好。能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政治立场坚定。

（2）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具备岗位所需的工作能力和知识水平。

（3）工作积极勤奋，实绩明显。

（4）坚持依法办事，作风正派。

（5）身体健康，能够在相应岗位上正常开展工作。

（6）廉洁自律，没有违反廉洁等有关规定纪律的行为。

2、资格条件

（1）具有5年以上工龄；

（2）具备中专以上文化程度，且具有从事所报名竞争岗位的专业知识和执业资格；

四、方法程序

**（一）公布方案**

实施方案经单位领导人员集体讨论确定后，通过发文、上网等形式予以公布。

**（二）动员部署**

单位召开全体人员会议，公布竞聘上岗（转岗竞聘）方案，讲明竞争上岗（转岗竞聘）目的意义、政策原则、资格条件、聘用期限，讲清方法程序和时间步骤等，使广大职工提高认识，端正态度，积极参与。

**（三）报名或资格审查**

1、公开报名。报名参加转岗竞聘的人员根据岗位任职资格条件和自身条件，自愿选择填报拟竞聘的岗位。

2、资格审查。由古固寨镇人事部门组织对参加报名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，并公布符合竞聘条件人员名单。

**（四）竞聘方式**

面试

1、面试形式。采取以命题演讲、在规定的时间内自由发挥的形式进行面试。

2、面试小组。成员由党政办、人事管理等部门负责同志等5-9人组成。

3、面试实施。由相应部门具体实施面试工作，面试结束后及时将面试成绩通知本人，整个面试工作结束后全部成绩予以公布。

**（五）组织考察**

单位根据参加竞岗人员的资格审查、笔试、演讲答辩、民主测评和有关专业能力等考评结果，结合竞岗人员填报的岗位意向，择优确定拟聘岗位的考察对象，并进行考察。

**（六）竞聘结果公示**

单位党组织根据竞岗者的成绩排名、考察情况、综合素质，集体研究确定岗位拟聘人员，并在单位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。

竞岗人员在民主测评中得不到多数群众拥护(经组织考核确认)者不得聘任。竞争中层管理岗位的，拟聘任人选在公示前需报主管部门和组织人社部门审核同意。

**（七）办理聘任手续**

对公示无异议的人员，按照岗位管理制度，办理聘用合同签订或岗位变更认定手续。其中竞争中层管理岗位的人选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用手续。

五、纪律要求

（一）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搞事先内定人选，严格遵守《实施方案》，不得在实施过程中随意更改实施方案；

（二）严格遵守保密纪律，不得泄露笔试、面试等应予保密的考试内容；

（三）竞聘人员应当端正竞聘态度，不得有弄虚作假、拉票等违纪行为。

对竞聘上岗（转岗竞聘）中的违纪行为，将视情节轻重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对竞聘上岗（转岗竞聘）中的落岗人员，应根据有关规定妥善安排和处理，并切实做好思想稳定工作。

古固寨镇人民政府

2020年11月19日